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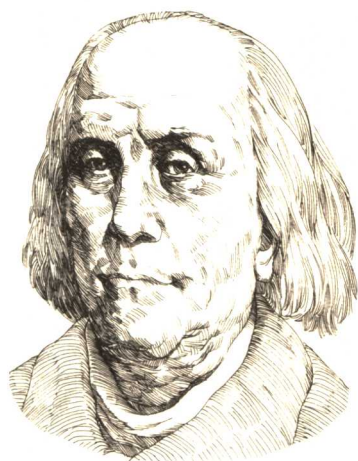
星座传记丛书

BENJAMIN FRANKLIN



富兰克林自传

【美】富兰克林 著
刘云波 译



6.1

海燕出版社
The Petrel Publishing House

星座传记丛书

BENJAMIN FRANKLIN

富兰克林自传

【美】富兰克林 著
刘云波 译

 海燕出版社
The Petrel Publishing House

95
13

98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富兰克林自传/(美)富兰克林著;刘云波译. —郑州: 海燕出版社, 2001. 3

(星座传记丛书/于友先主编)

ISBN 7-5350-2115-8

I. 富… II. ①富…②刘… III. 富兰克林, B. (1706 ~ 1790) - 自传 IV. K837.12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82876 号

B. Franklin

Autobiography

Random House, 1950

根据蓝登书屋 1950 年版译出

海燕出版社出版发行

(郑州市经七路 21 号 450002)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1092 16 开 9.75 印张 141 千字

2001 年 3 月第 1 版 200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 000 册

定价: 14.00 元

❖ 序言

亨利·斯蒂尔·康马杰

“看起来我太美国化了。”在其使命归于失败，准备返回阔别十一年的宾夕法尼亚时，富兰克林对一位英国朋友如是说。英国的确是一个令人愉快的国家，一直引诱他在那个富人与大人物的社会里——在那个在他面前炫耀其公司多么赚钱的高贵绅士的社会里，在那个对他的才智赞赏不已的聪明的太太们的国度里，在那个欢迎他加入他们那个排外的小圈子的学者与科学家的社会里定居下来。但这种引诱并不难抵御，因为别离并未减弱富兰克林根深蒂固的美国观念。他认为，“移栽老树是不保险的”。于是，他兴致勃勃地登上轮船，再次去适应费格城^①以及将变为州的那块儿殖民地的沸腾的生活，从而为他在六十九岁上开始的政治与外交领域的活动揭开崭新而光荣的一章，为帮助起草独立宣言、宾夕法尼亚联邦宪法、十三州联邦条款、与法国的盟约、与母国的和平条件以及即将成立的新国家的联邦宪法作好了准备。他回国后将会成为毋庸置疑

^① 费城的别称；费城人也因此而被称为费格人。（凡未注明为原注的注释均译者注，下同。）

的开国元勋之一,而且在那批真诚又令人难忘的开国元勋中,他是惟一的一位国人无须仰目而视者。其他几位元勋——华盛顿、杰斐逊、两位亚当斯、佩恩、亨利、汉密尔顿、麦迪逊和梅森,或使人敬而远之,或让人望而生畏,他们都居高临下地俯视着我们。只有富兰克林的眼里闪烁着光芒。

美国人一向渴望英雄而又有点怀疑英雄。他们尊崇华盛顿,敬重杰斐逊,把林肯视为传奇式人物。他们能按照其本来面目来看待的只有富兰克林一人。富兰克林是那些开国元勋中惟一不会被人误解的人,也是惟一使他们能够与之坦然相处的人。他与其他任何知名人士都越来越多地体现出了我们一致称之为美国人的独立品质。假如这个世界上从不曾有过一位富兰克林,我们简直可以通过研究美国人而合成出一个来。难以置信的多才多艺、经久不衰的能力、完善自我与改进社会的热情、精明睿智的头脑、和蔼可亲的性格、与任何人都能无拘无束愉快相处的本领、甘于平凡的品质、随机应变的天赋、大智若愚式的单纯、对于政治略显玩世不恭的沉溺、注重实际的求实精神与用之不竭的智谋、始终愿以人性为念的理性主义、尖刻的讽刺与深沉的幽默——这些就是富兰克林的特点,也是两个世纪以来美国人的特点。把富兰克林放在二十世纪的美国的任何地方,他肯定都能生活下去。

他的哲学——假如我们能够使用一个如此堂皇的字眼的话——是彻底的实用主义的。他怀疑形而上学;在遇到怀疑论行不通的情况时,他甚至也怀疑怀疑论。因而,他愉快地放弃了唯物主义,认为这种哲学“虽然可能是正确的,但并无多大用处”。作为理性时代的孩童,他甚至曾把唯理论与幽默调和起来。这一点是我们从他回忆自己说服自己放弃素食主义的过程中领悟到的:既然理性能够使一个人对他所关注的任何事物寻找出或编造出原因来,做一个理性的人是多么方便哪!作为政治家,他不宣称信仰任何政治理论;作为科学家,他不为人性或天性而烦恼,而是将二者兼收并蓄。他性情温和,心境宁静,脾气极好。他的道德准则主要在于行善。他犯了过失时,即使不是沾沾自喜,起码也是心安理得,因为他认为犯错误是人类的本性。他是最缺乏浪漫色彩的人——惟有这一点上不像是典型的美国人——看起来他似乎不善于大喜大悲。就连他的恋爱

事件,他也是按照商业原则处理的:当他发现自己陷入了与平庸的德比的感情纠葛时,他断定娶她为妻是自己的责任,并对此毫无怨言。这也许是他从不知疲倦的“贫穷的理查德”^①的一句格言“没有痛苦就没有收获”里领悟到的道理。

他没有哲学体系,但他却是杰出的平民哲学家。他是从西巴·史密斯^②到威尔·罗杰斯^③一长串俏皮话哲学家的先驱。《贫穷的理查德的年历》向人们反复灌输的道德准则比它同时代的所有牧师都多。他的道德的生命力超过了牧师们的神学理论。尽管如今我们已不再把节俭当做最高美德而身体力行,我们仍愿意通过将一位柯立芝^④送进白宫而来对他表示敬意。同样,《富兰克林自传》也颂扬了诸如诚实、自制、勤奋、适度、节俭等朴素的美德,并道出了这样的真谛:谁具有这些美德,谁就一定会在生活中获得成功。

要抛弃这些美德——实际上就是抛弃作为中产阶级的富兰克林本人——是很容易的,过去常有人这样做。但富兰克林也像他当时和后来的本国同胞一样,所关心的不仅仅是个人的成功。社会的改善和进步要比自我改善和进步更能吸引他的兴趣。关于这一点没有什么系统性,看到浪费和缺乏效率他只是感到不舒服而已。这也正是他的特点。因为,既然乌托邦和种种改良计划对美国人民都没有吸引力,再没有人比他更孜孜不倦地积极为人行善了。富兰克林的动机从来就不是道德性的,而是社会性的,这一点同他的后继者大相径庭。他最早的事业,即那个著名的“琼托”俱乐部,就具有这种特点。他问道:这个俱乐部,或俱乐部中的任何人以什么方式才能协助你达到体面的目的呢?结果证明,答案就是那

① 富兰克林二十六岁时出版的《贫穷的理查德的年历》中的主人公。书中包括天文资料、天气预报、医药卫生常识,空白处插有格言和富有哲理的警句。

② 西巴·史密斯(1792—1868),美国讽刺作家,曾假借杰克·唐宁少将之名在报上发表一系列信件,幽默地讽刺安德鲁·杰克逊时代的政治。

③ 威尔·罗杰斯(1879—1935),美国演员及幽默家,著作有《牛仔哲学家论禁酒》等。

④ 柯立芝(1872—1933),美国第十三任总统,共和党人,对内实行不干涉工商业政策,对外推行孤立主义,任期内美国经济繁荣。

个重要的词“体面”。美国还从来没有过比这位来自波士顿的北方佬更具有公众精神的公民。他主编过最成功的一份殖民地报纸,出版过年历,当过州议会的零活印刷商,最后一跃成为殖民地的政治老板。他改进了街道照明,发明了一种经济的清扫街道法;他组建了一支消防队,创建了一家火灾保险公司;他建立了一座图书馆、一所医院和一家研究院;他开办过邮局并赚取了利润;他管理过贵格人,管理过边远地区长老会教友,也管理过德国人;他向布雷多克将军^①提供过马车、提出过建议,马车被接受了,但建议却未被采纳;他曾在伦敦的怀特豪尔宫为殖民地的事业辩护;他自己就是一个殖民地事务一人连锁董事会。

最令人惊讶的也许正是他的这种多才多艺。没错,当时的时代是一个多才多艺的时代:国王们吹奏笛子,政治家编写歌剧,法官们胡诌诗歌,物理学家沉溺于神学。在新大陆,多才多艺被夸大了:政治家也得会种土豆,垒谷仓,为奴隶或学徒治病。诸如此类“百事通”的传统甚至一直延伸到我们这个专业化时代,使我们对那些不幸为政府工作的专家们变得冷酷无情。但即便是在十八世纪,富兰克林也是出类拔萃的。除了杰斐逊和那位不可思议的拉姆福德伯爵^②以外,还有哪个人的兴趣能和富兰克林的能力相提并论呢?他能够轻而易举地制订出一项收费图书馆计划,也能够同样轻而易举地制订出一项殖民地联合计划;他能够应要求制造一只新炉子或建立一个新联邦;他能够组成一个有利可图的邮局,也能够建立一个国际联盟;闲暇的时候他能够做风和海潮实验,绘制海流图,让闪电俯首听命。他既当过印刷工、编辑,又当过发明家、科学家、教育家、政治家、外交家、慈善家、哲学家,总是匆忙而愉快地丢下一种工作又去干另一种工作,从一种职务到另一种职务。他从不自我标榜伟大,只要能使别人满意他就心满意足了。他把自己的幽默、好奇心、无穷的精力和热情完全用于解决社会、经济与政府的各种悬而未决的问题。

① 布雷多克将军(1695—1755),英国驻北美洲司令。

② 拉姆福德伯爵(1753—1814),名本杰明·汤普森,研究热与摩擦的英国物理学家,曾任英国战争与警察大臣及宫廷大臣,美国革命时反对美国独立。

在所有这些方面,他都是一位优秀的民主主义者,尽管他本人并未使用这个词。他的民主甚至比杰斐逊的民主更具有美国特点,因为在富兰克林看来,民主是一种天性,而不是逻辑推理。他出身于中产阶级,因而他认为平等是理所当然的事。由于他大胆地将平等推行到日常生活的各个方面,费城的贵格贵族决不肯原谅他。无论是在省城的家里,还是在前线或在凡尔赛宫,他都能成功地同各个阶层的男女相处,尽管他承认他曾虚荣地吹嘘他见过五位国王并“有幸同其中的一位,即丹麦国王,坐在一起用餐”。很显然,连国王他也并未看得太重。他对政治民主的贡献要比一般人认为的大。他是边远国家的苏格兰—爱尔兰人与费城劳动者之间建立的那个联合体的总设计师,正是那个联合体后来推翻了贵格贵族。他促成了一七七六年的宾夕法尼亚宪法,那部宪法是当时所有州宪法中最民主的一部。在政治上,他是一位老板,但却是一位随和的老板,喜欢在幕后指挥,借别人的手干工作。他对工人喜欢使用奉承与劝诱而不是强制,总愿意通过互谅互让消除分歧。他的精明通常都能使他在大多数的交易中获得较好的结果。

富兰克林之所以是最典型的美国人,正在于他的文学风格,尤其是他的幽默。他很早就明智地放弃把《旁观者》杂志作为文学典范。《贫穷的理查德的年历》是一年一度的文学独立宣言。在这些年历中,在他的《富兰克林自传》中,甚至在他的辩论著作中,富兰克林将其文学风格的理论臻于完善:

所使用的词应该具有该语言最强的表现力,只要它们能为绝大多数人所理解。用一个词能充分表达的意思,决不用两个词,就是说,应当不用或少用同义词,但整篇文章应该读起来悦耳。总之,文章应当流畅、明晰、简短,反之则会令人不快。

富兰克林的文风中措辞最贴切者莫过于他的《富兰克林自传》。其《富兰克林自传》文风之朴实、简洁、明晰、通俗、清新与幽默,令世代代的读者爱不释手。

人们普遍承认,富兰克林是第一位幽默大师;人们也同样清楚,他的幽默既不同于伏尔泰讥讽的妙语,也不同于谢立丹的闪光的睿智,而是典型的美国式的幽默。除了美国人,谁能够多年来坚持认为一位富有竞争精神的印刷工人的死具有神秘色彩?谁能主动向他提供资料让他写一部大英帝国的兴衰史?谁能写出厚颜无耻地对不列颠提出管辖要求的“俄国国王法令”?谁能在社会上撒播那么多诸如“婚前睁大眼,婚后半闭目”之类的通俗格言?谁能如此郑重地描写北美五大湖里的鳕鱼及鲸鱼养殖呢?请看:

如果说北美五大湖是淡水湖,鳕鱼和鲸鱼是咸水鱼,无知的人可能会不同意。但是请先生告诉他们:鳕鱼和其他鱼一样,当受到敌人攻击时,会飞进任何对它们最安全的水域;而当鲸想吃鳕鱼时,便会追到它们飞到的任何水域。再告诉他们:所有目击者都把尼亚加拉瀑布上鲸鱼追逐时的大跳跃看做是最壮美的自然景观。

随遇而安、机会主义、对自我改进与行善的热情、多才多艺、朴素的民主、单纯与和善,他的所有这些品质都已显现在我们所熟悉的《富兰克林自传》里。不错,这些回忆只回顾了富兰克林的前半生,最精彩的章节还有待续写,但它已反映了富兰克林的基本面貌,因为他晚年那些诸多的经历和荣誉未能使他的品格有丝毫改变。如果坚持说《富兰克林自传》乃是富兰克林的精华所在颇显言过其实的话,那么,说《富兰克林自传》概括了这个人的所有特色则是千真万确的。“假如你不欣赏富兰克林写的所有东西,我将剥夺你的继承权。”西德尼·史密斯^①对他的女儿这样说。还是这位史密斯,他提出了一个不朽的问题:“谁会读美国书?”西德尼的要求是有点过高,但这样预言是靠得住的:世世代代的读者对《富兰克林自传》的赞美与喜爱决不会很快消失;《富兰克林自传》中那些丝毫不加修饰地展现出来的美国人的品质,在未来的年代里仍将是重要而珍贵的。

^① 西德尼·史密斯(1771—1845),英国牧师及杂文家。

❖ 富兰克林的主要履历

《富兰克林自传》所述内容止于一七五七年,许多重要内容尚未记录。因此,从头开始,以下表详述富兰克林一生中所经历的主要事件似乎是适当的。

- 一七〇六年 生于波士顿,在古老的南教堂接受洗礼。
- 一七一四年 时年八岁,进语法学校学习。
- 一七一六年 做父亲的助手从事蜡烛制造业。
- 一七一八年 从师哥哥詹姆斯学习印刷。
- 一七二一年 写作三节联韵诗,以印刷品形式沿街兜售;匿名向《新英格兰报》投稿,做该报的临时编辑,成为自由思想者及素食主义者。
- 一七二三年 解除契约,前往费城,受雇于凯默印刷所,放弃素食主义。
- 一七二四年 受基思总督怂恿独立开业,赴伦敦购买铅字并在那里找到了工作;发表论文《论自由与需要,欢乐与痛苦》。
- 一七二六年 返回费城;在一家干货店做一般职员,后担任凯默印刷所经理。
- 一七二七年 创建“琼托”俱乐部,又称“皮围裙”俱乐部。
- 一七二八年 与休·梅雷迪思共同开办印刷所。
- 一七二九年 成为《宾夕法尼亚报》老板及编辑;匿名发表《纸币的性质与必要性》;开办文具商店。
- 一七三〇年 与德博拉·里德结婚。
- 一七三一年 创办费城图书馆。
- 一七三二年 化名“理查德·桑德斯”出版第一期《贫穷的理查德的

- 年历》。这套年历连续出版了二十五年,收录了他的许多诙谐而通俗的妙语,为汇集与规范当时形形色色分散的美国人特性起到了极大的作用。
- 一七三三年 开始学习法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和拉丁语。
- 一七三六年 当选为省议会高级职员。
- 一七三七年 当选为议会议员;被任命为邮政管理局副局长;计划建立市警察局;组建费城“联合消防公司”。
- 一七四二年 发明取暖炉,又称“富兰克林炉”。
- 一七四三年 建议筹建研究院,该建议于一七四九年被采纳,后发展成为宾夕法尼亚大学。
- 一七四四年 成立“哲学研究会”。
- 一七四六年 出版小册子《朴素的真理》;组建军用公司;开始进行电气实验。
- 一七四八年 售出其印刷所;受命担任治安官;当选为众议院议员及议会议员。
- 一七四九年 被任命为与印第安人贸易特使。
- 一七五一年 资助建立医院。
- 一七五二年 用风筝做实验,发现闪电是一种放电现象。
- 一七五三年 因上述发现被授予科普利勋章;当选为皇家学会会员;接受耶鲁大学及哈佛学院授予的文科硕士学位;受命与他人联合担任邮政管理局局长。
- 一七五四年 被任命为出席在奥尔巴尼召开的殖民地代表大会的宾夕法尼亚代表之一;提出建立殖民地联盟建议。
- 一七五五年 为增加布雷多克军队的给养而典押私人财产;征得议会同意资助克朗波因特远征;使组建志愿国民军队议案获得通过;被任命为上校并从戎上阵。
- 一七五七年 在议会提出铺砌费城街道的提案;发表著名的《致富之路》;赴英国陈述议会反对领主的理由;继续担任宾夕法尼亚的代理人;赢得英国科学家及文学家们的友

谊。

(《富兰克林自传》到此中断。)

- 一七六〇年 因一项强行将领主财产充公的决定而受株连,幸而未受到英国枢密院的制裁。
- 一七六二年 接受牛津大学授予的民法博士学位;返回美国。
- 一七六三年 为视察各邮政局,在北方殖民地做了五个月的旅行。
- 一七六四年 再次竞选议会议员被佩恩派击败;作为宾夕法尼亚代理人被派往英国。
- 一七六五年 努力阻止印花税法案的通过。
- 一七六六年 因反对通过印花税法案而受到下院审查;被任命为马萨诸塞、新泽西及佐治亚代理人;访问哥廷根大学。
- 一七六七年 在法国旅行并觐见法国国王。
- 一七六九年 为哈佛学院弄到一架望远镜。
- 一七七二年 当选为法国科学院国外院士。
- 一七七四年 被解除邮政管理局局长职务;影响托马斯·潘恩移居美国。
- 一七七五年 返回美国;当选为第二次大陆会议代表;被安排到通信秘密委员会工作;被任命为确保加拿大合作的特使之一。
- 一七七六年 被安排在《独立宣言》起草委员会工作;当选为宾夕法尼亚宪法委员会主席;作为殖民地代理人被派往法国。
- 一七七八年 完成防御联盟条约及友好与贸易条约;受到英王召见。
- 一七七九年 被任命为驻法国全权公使。
- 一七八〇年 任命保罗·琼斯为联盟军司令。
- 一七八二年 草签和平条款。
- 一七八三年 签署和平条约最终文本。
- 一七八五年 返回美国;当选为宾夕法尼亚州州长;一七八六年再次当选。
- 一七八七年 再次当选为州长;作为代表被派出席联邦宪法起草会

议。

一七八八年 从公共生活中退休。

一七九〇年 四月十七日逝世。被安葬于费城第五大街与拱门大街交接处的一个教堂墓地。

❖ 目录

序言 /1

富兰克林的主要履历 /1

自传 /1

续篇 /64

译后记 /140

❖ 自传

一七七一年于圣阿萨夫主教区的 特怀福德

亲爱的儿子：我一向很乐于听到有关我的祖先的任何小小的轶事趣闻。也许你还记得，你和我一起在英国时，我曾向健在的亲属打听。我那次去英国的目的就在于此。这次我希望能躲在这僻静的乡间不受干扰地享受一个星期的清闲。考虑到你也可能同样乐于了解我的身世，其中有很多情况你尚不知道，于是便坐下来为你写一写。我这样做，还有其他原因。我出身贫贱，穷里生，苦里长，居然能有今天这种富裕且在世上颇有几分名望，甚至能相当幸福地在人世上活到现在。我想，我的后人也许很愿意了解我所奉行的在上帝的福佑下获得如此成功的那些有益的做人之道，因为他们会发现其中有些也会适用于他们本人的情况，因而也是值得效法的。

有时候，当我反省往事时，那种幸运感总促使我禁不住想说：假如要我选择的话，我不会反对从头再活一次。只是要求我的传记作者们能在第二版中纠正一下第一版中的错误。那样，除了纠正错误以外，我可以改变一下我一生中偶然的邪恶事件和行为，以便能博得其他人更大的欢心。

即便我的要求被拒绝,我仍会愿意重活一次。既然重活一次是不可能的,那么,与之最接近的事看来则是回忆这一生,将回忆用文字记录下来,使其能尽可能长久地流传下去。

老年人都有沉湎于谈论自己和自己过去行为的爱好,这是十分自然的。我也要充分满足自己的这种爱好。别人出于对老年人的尊敬,当着我的面可能不得不耐着性子听我絮叨。但这次我不会使他们讨厌,因为这是书,读与不读全在自己。最后(我不妨自己承认,因为我否认也不会有人相信),我可能会极大地满足自己的虚荣心。我的确很少听到或看到这样的开场白,“我可以毫不虚荣地说”等等,但虚荣的东西立刻接踵而来。大多数人不喜欢别人的虚荣,不管他们自己身上有多少;而我,只要碰到虚荣,就会给它应有的位置。我相信,虚荣对于有虚荣心的人来说,常常会产生好的行为,而这对于其行为所涉及到的其他人来说也未必是坏事。在许多情况下,如果一个人在生命的其他慰藉中因有一份虚荣而感谢上帝,那也不是什么荒唐事。

现在谈谈感谢上帝的事。我愿以十分谦恭的态度承认,我所提到的过去那些幸福全仗上帝仁慈的保佑。他引我找到了我所奉行的为人之道并使我获得成功。我的这一信念促使我着眼于希望,尽管我无法断定上帝的这种福佑今后是否还会降临到我的头上,保我继续享有幸福或使我能够承受灾难性的厄运。我也会像别人一样面临这种厄运的。我将来的命运如何,只有上帝知道。上帝有权赐给我们磨难。

我的一位伯父(伯父们也和我一样具有收集家族轶事的好奇心)交到我手里的笔记,给我提供了许多与我的祖先有关的详细情况。我从这些笔记中得知,这个家族在北安普敦郡的埃克顿村一直居住了三百年。再往前,在那块大约三十英亩的永久地产上住了多久,他就不清楚了(也许是从“富兰克林”被确定为姓氏之前开始的。在那之前,它是一个阶层的人的名称,后来全英国其他阶层都在确定姓氏)。这个家族在永久地产居住时,靠铁匠生意补贴家族开支,这一手艺一直传到伯父那一代,家族里的大儿子均被培养为铁匠。那位伯父和我父亲的大儿子也都承袭了这门手艺。我查阅埃克顿村的居民登记簿时,只发现了他们一五五五年

以后的出生、婚配及丧葬记录,那以前的记录该教区没有保存。通过登记簿我了解到,我是第五代的小儿子的小儿子。我的祖父托马斯生于一五九八年。他一直住在埃克顿,直到老得做不成手艺,才搬到牛津郡的班伯里同做染匠的儿子约翰一起生活。我父亲给约翰做学徒。后来,我祖父死在那里,葬在那里。一七五八年我们看见过他的墓碑。他的大儿子托马斯住在埃克顿的房子里,后来连房子带土地都留给了他惟一的孩子即他的女儿。他的女儿和丈夫——韦灵伯格的一个叫费希尔的人——把房子卖给了伊斯提德先生。伊斯提德先生如今是那里的庄园主。我的祖父养大了四个儿子,即托马斯、约翰、本杰明和乔赛亚。我想把我所能了解到的有关他们的材料都给你,只是那些材料不在身边。假如在我离家期间没有丢失的话,你将会从中发现更多的东西。

托马斯跟他的父亲学做铁匠。由于他头脑机灵,该教区当时的主要绅士帕尔默候补骑士便鼓励他读书(他的几位弟兄也都读过书)。他证明有能力担任商业掮客,成了该地区的重要人物,为北安普敦郡,也为自己的村庄,充当了所有公益事业的主要发起人。那些事业很多都和他有关,并受到了公众的注意,还得到了当时的哈利法克斯勋爵的关照和资助。他于一七〇二年一月六日寿终正寝,离我出生差一天不到四年。我记得,我们从埃克顿的一些老人那里收集到的关于他的生平和性格的情况给你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因为他很不寻常,同你所了解的我十分相似。你说:“假如他死在你出生的同一天,有人还会认为你是他的灵魂转世呢。”

约翰被培养成染工,我相信是毛染工;本杰明被培养成丝绸染工,在伦敦当学徒。本杰明很聪明,我对他记得很清楚。因为在我还是个孩子时,他曾到波士顿找过我父亲,在我家住了几年。他活了大寿限。他的孙子塞缪尔·富兰克林现住在波士顿。他留给孙子两卷四开本诗稿,里面有几首诗是写给朋友和亲属的。其中寄给我的诗是样本。他自己创造过一种速记法,还教过我,可我从来没有练习过,现在已经忘记了。由于他和我父亲感情特别深,所以我的名字就是按照这位伯父的名字取的。他很虔诚,凡有最好的牧师讲道,他必到场。这些都用速记记录下来,竟记